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邱媚湘
電話：04-7531814
傳真：04-7283264
電子信箱：meigii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（國中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2037061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來函及申請資料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20370614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翔谷慈善基金會辦理112學年度翔谷清寒獎助學金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9月1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235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來函及相關資料供參。
- 三、如對本案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姚崇仁，電話：0900-298222。

正本：本縣國民小學、本縣國民中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教務處 收文:112/09/23



1120007134 有附件